

证券代码：873901

证券简称：利盈环保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河南省利盈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一）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张中魁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职期限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自 2023 年 11 月 20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2,67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50.89%，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杜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自 2023 年 11 月 20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98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4.64%，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陈宏玲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自 2023 年 11 月 20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陈宏玲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自 2023 年 11 月 20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监事会主席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卢长杰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职期限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自 2023 年 11 月 20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换届为正常换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一、《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对《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进行审议。作为独立董事，我们认为本次董事长的选举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张中魁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长的资格和能力，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长的情形；本次董事长的选举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选举张中魁先生为公司董事长。

我们同意《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二、《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对《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进行审议，作为独立董事，我们认为本次总经理的聘任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杜峰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总经理的资格和能力，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总经理的情形。本次总经理的聘任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聘任杜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我们同意《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三、《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对《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进行审议，作为独立董事，我们认为本次聘任陈宏玲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陈宏玲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资格和能力，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情形；本次财务负责人的聘任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聘任陈宏玲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我们同意《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四、《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对《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进行审议，作为独立董事，我们认为本次聘任陈宏玲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陈宏玲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资格和能力，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本次董事会秘书的聘任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聘任陈宏玲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我们同意《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一、备查文件

《河南省利盈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河南省利盈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河南省利盈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21日